

建筑装饰学院文件

装饰院发〔2022〕8号

关于成立建筑装饰学院校企合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为进一步规范学院校企合作管理工作，深化校企合作体制机制创新，加强与企业的密切联系与合作，推动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深入开展，深化教育教学内涵建设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。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，决定成立学院校企合作领导小组。

一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袁 涛

副组长：王子夺 王 炼

成 员：吴 浩 岳 鹏 汪明镜 但功水 史华伟 翟胜
增 申雯雯 石 峰

二、工作职责

1. 制定本学院校企合作年度工作计划，组织各专业制定适合专业特点的校企合作方案，积极开展现代学徒制、订单班等双主体育人模式；

2. 根据专业特点和工作需要，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制度和实施办法，规范学院校企合作各项工作；
3. 充分利用各种社会资源，积极联系合作单位，引进合作项目，确保校外实训基地的稳定，能充分满足学生校外实训和岗位实习的需要；
4. 组织行业企业人才需求调研工作，每学期各专业应进行不少于 2 次，调研报告应在一定范围内进行交流；
5. 共建双师型教师团队，聘请行业企业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、高技能人才担任兼职教师，承担实习实训技能等教学任务，校企共同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标准，校企合作编写新形态教材，校企合作举办新技术、新设备、新工艺等内容的培训班、讲座，安排专业教师到合作单位实践锻炼；
6. 共建校内实训基地，引进合作企业为校内的实训基地建设投入资金或设备，学院对实训室加强管理，使其充分发挥作用；
7. 开展科技研发，为企业提供技术服务，针对企业的需求和企业在生产中遇到的技术难题，共同开展科技研发工作；或根据企业的要求，组织师生为企业提供信息资料、技术服务、解决技术难题；
8. 加强学生岗位实习的指导、日常管理及考评，与企业共同做好实习的安全培训和实习期间的劳动保护、安全工作；
9. 为企业员工提供知识与技能培训，联合企业组织举办或参

与各级各类职业技能大赛；

10. 按时保质保量提交并报送校企合作相关材料，接受学校的考评和验收。

特此通知。

建筑装饰学院

2022年5月22日